

类别：A

# ཨེམ་ས་ཀྱི་ཉི་ལྗེ་བྱོང་བྱེད་འཇུག་བསྟན་དོ་དམ་ཅུས་ཀྱི་ཡིག་ཆ།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香应管发〔2021〕26号

签发人：松建华

##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对香格里拉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82 号建议的答复

李卫中代表：

您在香格里拉市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要求在金江镇组建专兼职消防警组及增加消防经费”的建议，已交我们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根据你在建议上提出的“两个困难以及三个建议”内容涉及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大队和市财政局三个部门职能，根据市政府的统一安排由我局作为承办答复你。

### 一、明确消防重点工作任务、加大问题整改工作

一是市人民政府于今年3月调整充实了市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进一步明确消委会各部门职能，落实、压实工作责任。同时，市政府通过印发了《香格里拉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

二是为了全力抓好我市消防安全工作，着力解决影响火灾形势稳定和公共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严防各类火灾事故发生，4月市政府印发《香格里拉市农村消防工作隐患问题整改方案》（乡政办函〔2021〕7号），梳理出全市农村消防安全隐患问题，明确了整改措施、落实了整改责任单位、要求了整改完成时限。

## 二、落实消防编制，明确消防经费

根据《迪庆州加快推进全州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由香格里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会议通过，一是成立独克宗古城政府专职消防队，核定3名事业编制，负责建塘镇区域内的专职消防工作；二是除建塘镇外10个乡镇成立政府专职消防队，三坝乡和小中甸镇专职消防队各核定2名事业编制，包括金江镇在内的其余8个乡镇专职消防队各核定1名事业编制。各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隶属于乡镇人民政府政府管理，消防救援大队负责业务指导。各乡镇可按实际，在消防救援大队的业务指导下招录人员。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感谢您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5月11日

联系电话：和卫香

联系人：0887-8229075

---

抄送：市人大选联工委、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1日发

---

##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李卫中		通讯地址及电话		
承办单位	香格里拉市应急管理局		电话	08878229075	
面商地点	金江镇 人民政府	面商 时间		面商方式	
对人大建议第 82 号办理情况的反馈意见					
总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说明：您对该单位的办理结果是否满意或者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此表中说明，并寄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和市政府研究室，以利我们改进工作。					